

农业农村和水利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推进行政权力运行程序化和公开透明。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建设，及时调整信息公开工作人员，配备兼职人员2名，具体组织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其他相关股室也明确了责任人，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二是严格把关。对公开的政务信息，实行分管领导把关，主要领导签发，实现制度化、规范化。三是规范公开内容。严格把关政务信息公开程序，按照“规范、及时、便民”的原则，除涉及国家机密等信息不公开外，对本单位政务信息内容及时对外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

2021年度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 政府信息管理

2021年度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高度重视，增加人手。充分认识推进政务公开的重要性，确定专职人员，并积极开展传帮带活动，对新录用公务员加强培训、指导，全面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二是加强学习，提升能力。主动安排新任专职人员全面对接区政务公开办开展学习交流，通过在线指导、面对面辅导等方式，学习了解政务公开平台信息发布的工作流程和具体要求。三是对照标准，逐项整改。参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指标的具体点位，全面梳理失分项目和问题根源，确保每项指标都搞清楚、弄明白、整规范。

(五) 监督保障

一是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以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

二是以《条例》落实为抓手，探索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宣传和推介力度，进一步完善新闻发布体系，向社会披露和解读公众关注度高、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重要决策等信息；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服务渠道，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

三是公开监督方式。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未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可以向区政府监察部门投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宽。在今后的工作中，结合单位实际，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正确把握和处理公开与例外、公开与保密之间的关系，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定期更新，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度新华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